

財經事務委員會

跟進行動一覽表

(截至2012年2月3日的情況)

| 議題 | 有關會議的日期 | 跟進行動 | 結果 |
|--|--------------------|---|---|
| <p>1. 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開設一個首長級編外職位以統籌落實中央政府支持香港經濟社會發展的新措施</p> | <p>2011年12月15日</p> | <p>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在提交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及財務委員會的文件內，提供以下資料：</p> <p>(a) 擔任擬議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的人會否承擔任何直接及／或間接與投資者保障有關的職責；及</p> <p>(b) 提供相關的量化資料，說明金融業的發展會如何使社會各界受惠。</p> | <p>政府當局已在提交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文件內提供相關資料</p> |
| <p>2.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下稱"證監會")有關淡倉申報的建議</p> | <p>2012年1月6日</p> | <p>關於一名委員對賣空活動提出的關注事項，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和證監會提供以下資料：</p> <p>(a) 根據賣空交易的幣值，3大組證券交易所參與者經紀行處理的賣空交易分別所佔的百分比(請同時扼要解釋證券交易所參與者經紀行如何分組)；</p> | <p>證監會的回應已於2012年2月1日隨立法會CB(1)969/11-12號文件送交委員</p> |

| 議題 | 有關會議的日期 | 跟進行動 | 結果 |
|----|---------|---|----|
| | | (b) 賣空活動對香港證券市場及投資者的好處；及 (c) 賣方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發出賣空指示前可先借入股票的渠道。 | |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2年2月3日